

說明：

- 一、青少年缺乏社會經驗，亦不瞭解相關法律權益，易受不肖雇主剝削及欺騙，台中市群園基金會針對青少年打工族進行調查，竟有高達九成雇主有違法行為，其中以違反最低法定薪資一百零三元及未替雇工投保勞健保最為常見。
- 二、勞委會每年雖有做「青少年勞動統計調查」但未針對青少年打工實際面臨之問題，包括遭遇雇主違法情形、時薪低於法定、未投保勞健保、法律權益瞭解程度等進行調查研究，使該調查無益於了解打工青少年遭惡質雇主剝削問題，造成青少年打工權益等相關政策無法適時修正及檢討。
- 三、為確實保護青少年打工權益，本席特要求勞工委員會應於寒暑假前，積極針就青少年族群進行打工權益與申訴管道之宣導，並協助地方政府，在打工高峰季節積極查核雇主有無違反勞基法情勢，同時確實監督及檢討青少年打工權益維護之相關政策。

(二十八) 本院丁委員守中，針就台灣鐵路局採購弊案頻傳，近 5 年弊案高達 26 件。由於台鐵招商機關甚多達 54 個，較其他國營事業（如中油、台水、中華郵政）高出一倍，且招商品項琳瑯滿目，造成管理漏洞及防弊困難。而弊案定罪率過低且刑期從輕，也是弊案頻傳的一大主因，2010 年定罪率為 42%，2011 年降低至 21%，使涉貪官員有恃無恐。為維護招商公平性、台鐵乘車安全及品質，本席特要求交通部及相關部會檢討採購及招商相關法規及制度，杜絕管理及法令漏洞，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台灣鐵路局採購弊案頻傳，近 5 年爆發 26 件弊案，台鐵招商機關多達 54 個，較中油、台水、中華郵政等國營事業單位高出一倍有餘，且台鐵各區管理局皆有權對外招標，局下仍可就道路維修、機廠檢測、旅客服務、票務更新等做區分，顯見招商機關過多且品項複雜，造成管理漏洞及防弊困難，也使公共建設品質產生疑慮。
- 二、根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統計，2010 年中央與地方工程人員涉貪案件定罪率僅 42%，2011 年更降低至 21%，低定罪率顯無嚇阻效果。定罪後卻刑期從輕，更使涉貪官員有恃無恐，例如 2006 年彰化地檢署偵辦廠商圍標大村、員林高鐵工程賄賂案，涉嫌廠商三年內取得台鐵五十多件工程，相關收賄官員卻僅處 10 個月刑責。
- 三、為維護招商公平性、台鐵乘車安全及品質，本席特要求交通部及相關部會檢討採購及招商相關法規及制度，杜絕管理及法令漏洞。